

第 3653 號公告

菲臘牙科醫院條例 (第 1081 章)

現公布食物及衛生局局長業已行使《菲臘牙科醫院條例》賦予行政長官，並由行政長官所授予的權力：

- (a) 根據第 5(1)(b)(ii) 條委任康諾恩博士和傅立明教授為菲臘牙科醫院管理局成員，任期兩年，由 2019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；以及
- (b) 根據第 12(1) 條委任 Peter THOMSON 教授為菲臘牙科醫院院長，任期兩年，由 2019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。